

西乡县财政局文件

西财办建〔2024〕35号

西乡县财政局 关于下达2024年成品油税费改革转移支付（市 级农村公路养护）第一批资金的通知

县农管站：

根据汉中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4年成品油税费改革转移支付（市级农村公路养护）第一批资金的通知》（汉财办建〔2024〕34号）文件，现下达你站专项资金183万元，专项用于农村公路养护工程。列入2024年政府支出分类功能科目“2140106公路养护”，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列“31005基础设施建设”。

该资金纳入直达资金监控系统全程监测，标识为“01中央直达资金”，该项标识贯穿资金分配、拨付、使用等整个环节，且保持不变。请你站严格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农村公路管理养护体制改革的意见》（国办发〔2019〕45号）、《交通运输部 财政

部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农村公路管理养护体制改革的意见》的通知》(交公路发〔2020〕26号)、《陕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深化农村公路管理养护体制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陕政办发〔2020〕29号)有关要求,分配和使用转移支付资金,成品油税费改革转移支付资金要全部用于公路养护,不得列支公路管理机构运行经费和人员等其他支出。并加强绩效目标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附件:绩效目标表



抄送:县交通局、局预算股。

西乡县财政局办公室

2024年4月15日印发

附表：

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农村公路日常养护费市级配套		
主管部门	西乡县交通运输局	实施单位	西乡县农村公路管理站	
存续类型	延续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增 <input type="checkbox"/>	实施期限	2024年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183		
	其中:财政拨款	183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目标	
	保持管养路段路面干净整洁,水沟涵洞畅通,路肩平顺整洁无杂草,公路沿线绿化协调、美观,公路安保、安防设施、标志牌等公路附属设施完好。加大公路巡查力度,降低破坏路产、侵害路权的违法行为,做好安全防范措施,保障道路安全畅通,公路技术状况评定优良中路率达到80%以上,优良路率达到40%以上。		保持管养路段路面干净整洁,水沟涵洞畅通,路肩平顺整洁无杂草,公路沿线绿化协调、美观,公路安保、安防设施、标志牌等公路附属设施完好。加大公路巡查力度,降低破坏路产、侵害路权的违法行为,做好安全防范措施,保障道路安全畅通,公路技术状况评定优良中路率达到80%以上,优良路率达到40%以上。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路养护里程	$\geq 2400\text{KM}$
		质量指标	公路技术状况评定	优良中路率 $\geq 80\%$ 优良路率 $\geq 40\%$
		时效指标	农村公路日常养护完成时限	2024年全年
		成本指标	日常养护费用	≤ 183 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基本公共服务水平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建设项目符合环评标准	符合
		可持续影响指标	建立健全管养路段日常养护制度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对服务的满意度	$\geq 80\%$